本次考试报名与缴纳考试考务费均在网上进行。网址为www.tjpnet.gov.cn（以下简称“报名缴费网址”）。在报名前，考生应首先仔细阅读公告、招聘计划、报名表填写说明、考试大纲。

**一、查询招聘信息**

考生可通过天津人事考试网（www.tjkpzx.com）“2017年下半年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栏目或登录[www.tjpnet.gov.cn](http://www.tjpnet.gov.cn/)下载 “公告”、“招聘计划”、“报考须知”、“报名表填写说明”、“考试大纲”等，查询本次事业单位招聘的相关信息。

**二、网上报名、缴费准备工作**

考生在正式报名前需做好下列准备工作：

1.将本人近期正面电子证件照片（JPG格式，文件大小必须大于8K，背景色为蓝、白、红三种颜色之一），通过报名网站下载的“照片处理工具软件”制作成标准电子证件照片（JPG格式，**大小在30K以内**）。

照片电子文件在打印《报名登记表》和笔试、面试《准考证》时使用，考生务必按要求提前准备并在填写报名表时上传至相应位置，以免影响招聘单位对报考人员资格审核、影响考生顺利参加各阶段的考试。

2.开通报名缴费系统支持的银行卡个人网上银行服务，在银行卡内存入足够金额（笔试科目考务费45元/科，2科，共90元）。

**三、网上报名、缴费办法**

（一）报名办法

1.考生于2017年9月11日8:00至9月17日16:00登录报名缴费网址报名。报名时首先填写用户名（身份证号）、密码、手机号等个人信息进行注册，并以此作为完成报考以及获得相关信息的唯一标识。

**2.考生只能选择一个岗位报考，如对自己是否符合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招聘条件有疑问，请直接咨询拟报考的单位。**

 3.考生在网上填写、上传个人的信息和照片，必须真实、准确，提交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一经查实，取消报考资格。

4.考生在没有提交报名表前，可以浏览、更改个人信息和报考岗位，报名表提交后，不能再做修改（资格审核未通过或报考的岗位缴费人数不足3人的除外）。

考生**必须**点击报名表最下端的“提交”按钮，方可使报名生效。

5.考生在提交报名表后，随时登录报名缴费网址查询资格审核结果。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报名系统随机分配一个报名序号（显示在考生的状态栏和报名登记表左上方），此序号是唯一的，供考生在网上缴纳考试考务费、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和后期考试成绩查询时使用，**务必牢记**。考生通过资格审核后，不能再改报其他岗位。未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在规定的报名期限内，可根据招聘单位反馈的资格审核结果，补充相关资料后再次提交报名表，也可选择其他岗位重新报考。此时不需另行注册，只需在原有报名表中添加、修改相关内容后，再次提交即可。

（二）缴费办法

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在网上办理缴费手续。缴费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8：00至9月19日16：00。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考生，在缴费期间内每日9：00—11：30，14：00—17：00，到天津市人才考评中心2号楼103室（河西区黑牛城道40号）现场办理审核减免考试考务费的手续。

**只有通过资格审核并缴纳或减免考试考务费的考生，方可下载打印《报名登记表》和《笔试准考证》。**

**四、报名、缴费后需注意的问题**

1.报名缴费结束后，报考岗位缴费人数不足3人的考生需进行网上改报（涉及到的考生由招聘单位负责通知，未接到通知的考生，其所报考的岗位已符合开考条件，不能进行改报）。

改报时间：9月21日9:00—16:00。

考生**须在上述时间内**进行改报并随时查询资格审核结果。通过资格审核的改报考生，不需要再次网上缴纳考务费。同时，考生报名序号由系统重新编排，原号废止。未进行改报或未通过资格审核的改报考生，报名缴费期间缴纳的考务费由市人才考评中心退回到考生报名缴费时使用的银行卡中，请注意查收。

2.考生于2017年10月10日8：00开始，登录报名缴费网址，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并认真阅读上面标明的考点名称、地址、考场号、座位号，认真核对姓名、身份证号、考试科目，如准考证内容与本人信息不符，请及时到天津市人才考评中心2号楼103室（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进行确认、修改。

3.考生参加笔试**必须同时携带从报名缴费网址下载打印的《笔试准考证》和本人居民身份证（二代），**缺少任一证件不能参加考试。考生若在笔试前遗失《笔试准考证》，可在笔试开考前自行从网上重新下载打印。

**五、查询笔试成绩**

笔试结束后，考生可在2017年11月1日以后登录报名缴费网址，填写用户名（身份证号）、密码进行查询（此功能在查询笔试成绩阶段方可使用）或直接到本人所报考单位查询笔试成绩及是否进入面试。

**六、资格复审**

进入面试的考生持报考资格证书原件、报名表、所在单位或学校盖章的同意报考证明（应届毕业生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等材料到招聘单位进行资格复审。**不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

**七、办理面试手续**

通过资格复审的考生在2017年11月15日8：00至11月17日16：00登录报名缴费网址缴纳面试考务费45元，下载打印《面试准考证》。已办理减免考试考务费用的低保、特困考生直接下载打印《面试准考证》。

考生**须持从报名缴费网址下载打印的《面试准考证》和本人居民身份证（二代）**参加面试，证件不全或未按规定时间参加面试阶段各项考试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面试的时间、地点，由考生与招聘单位联系。

考生需在开通网上银行服务的银行卡内存有足够余额，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缴费的考生不能下载《面试准考证》。

专业考试的时间、地点，由考生与招聘单位联系。

**八、查询总成绩**

面试结束后，总成绩于十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布。考生可登录报名缴费网址，填写用户名（身份证号）、密码进行查询（此功能在查询总成绩阶段方可使用）或直接到本人所报考单位查询总成绩及是否进入体检。

**考生务必及时登录报名缴费网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查询网上资格审查结果、网上缴费、下载打印准考证等工作，并在报考期间保持通讯畅通，因考生本人原因所产生的不良后果，由考生承担。**